

股票代码：400082

股票简称：华锐 5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内容：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9）（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告”），公司部分董监高拟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马忠先生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杨丽芳女士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20 万元；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波先生、公司董事陈雷先生、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徐昌茂先生、公司副总裁姜松江先生、公司副总裁易春龙先生、公司副总裁刘作辉先生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30 万元；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磊先生、公司监事张昱先生、公司职工监事洪楠女士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 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风险提示：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收盘，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马忠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3,000 股，增持金额为 1,080 元；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波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1,256,600 股，增持金额为 301,716 元；公司董事陈雷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811,000 股，增持金额为 300,070 元；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徐昌茂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789,900 股，增持金额为 300,027 元；公司副总裁

易春龙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833,600 股，增持金额为 300,096 元；监事会主席孙磊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139,600 股，增持金额为 50,029 元；公司职工监事洪楠女士增持公司股份 20,100 股，增持金额 7,238 元；其余增持主体尚未实施增持计划。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为：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马忠先生；公司独立董事杨丽芳女士；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波先生；公司董事陈雷先生；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徐昌茂先生；公司副总裁姜松江先生；公司副总裁易春龙先生；公司副总裁刘作辉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磊先生；公司监事张昱先生；公司职工监事洪楠女士。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提升投资者的信心，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普通股股份。

(三)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金额：

序号	增持主体	职位	增持金额（人民币，万元）
1	马 忠	董事长兼总裁	50
2	杨丽芳	独立董事	20
3	王 波	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30
4	陈 雷	董事	30
5	徐昌茂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30
6	姜松江	副总裁	30
7	易春龙	副总裁	30
8	刘作辉	副总裁	30
9	孙 磊	监事会主席	5



10	张 昱	监事	5
11	洪 楠	职工监事	5

增持主体增持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65 万元。

（四）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对股票价格不设限制，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收盘，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马忠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3,000 股，增持金额为 1,080 元；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波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1,256,600 股，增持金额为 301,716 元；公司董事陈雷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811,000 股，增持金额为 300,070 元；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徐昌茂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789,900 股，增持金额为 300,027 元；公司副总裁易春龙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833,600 股，增持金额为 300,096 元；监事会主席孙磊先生增持公司股份 139,600 股，增持金额为 50,029 元；公司职工监事洪楠女士增持公司股份 20,100 股，增持金额 7,238 元；其余增持主体尚未实施增持计划。

五、其他说明

2020 年 3 月 16 日至 4 月 13 日期间，因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 1 元触发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起至 5 月 12

日止停牌，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起至 6 月 23 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于 2020 年 7 月 2 日被上交所正式摘牌；2020 年 10 月 22 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华锐 5，股票代码：400082）。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5 月 6 日、2020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10 月 20 日将相关情况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9、临 2020-048、临 2020-079、临 2020-094）。

因增持计划实施期间面临上述停牌及摘牌无法交易情况，属于“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的情况。故此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顺延，公司将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将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前发布增持结果公告。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9 日

